

澳洲大多父母不滿意學校霸凌處理效力

駐澳大利亞代表處教育組

由澳洲阿拉納和麥德琳基金會(Alannah and Madeline Mikac 註)主辦的全澳反霸凌研討會(The National Centre Against Bullying Conference)於2016年7月28-29日在墨爾本召開，專家呼籲：霸凌影響大，父母與學校都不能漠視，然而有百分之60的澳洲父母對於學校處理霸凌的措施與效力並不滿意。

根據一份澳洲聯邦教育部委託由南澳大學主持，針對全國6州公立學校處理霸凌事件的成效調查發現，有百分之32.5受霸凌孩童的父母評量校方在處理霸凌事件的做法「非常拙劣」或者「十分糟糕」。

南澳大學Ken Rigby教授指出，本次報告共收集1,688名5-10年級生的線上問卷調查結果，參與調查的父母僅167人，但有一半以上的父母表示孩子在學校有被霸凌過的經驗，雖然常見到全國性的反霸凌宣傳口號，也很肯定老師鼓勵正向的社交關係，或者鼓勵學生當霸凌發生時「旁觀者不漠視」，但是一旦霸凌不幸發生在自己孩子身上時，往往覺得事件被隱瞞在「黑暗角落」，倍感「生氣」且「無助」。

據統計每5位父母有1位認為容易發生霸凌的下課時段，特別是在操場上的活動，未有足夠人力監督管理。當孩子回家反映被霸凌時，有百分之80的父母會立即向校方反映，意外的是有百分之47.5的父母並未獲知校方如何後續處置。

報告同時發現，僅有百分之35的父母知道學校確實在推行反霸凌措施，然而當學校邀請父母參與霸凌相關討論時，僅有百分之20的父母出席。維多利亞州中學協會(Victorian Association of Secondary School)校長Judy Crowe表示，許多學校設有嚴格的政策規範及處理流程來防範霸凌，成效卻無法令每位家長都完全滿意，尤其校方須謹守涉入霸凌事件當事人的不公開原則，許多資訊無法及時與其他父母分享。

不滿意校方處理霸凌的父母提出以下幾點改善的建議：

- 一、設有足夠的人力督導課堂外的活動，對於霸凌發生的形式更敏銳、警戒，特別是被「排擠」或「孤立」等間接性的霸凌行為。
- 二、及早發現，及早通報父母，溝通處理方式。
- 三、避免霸凌發生時不公平的處置，改變受害者的環境比改變加

受害者行為有效。

四、適當引介懲罰措施遏止霸凌，而非要求受害者順應情勢。

註：澳洲阿拉納和麥德琳基金會是一家保護兒童安全的全國慈善機構，基金會為紀念 Alannah 和 Madeline Mikac 專門設立，1996 年 4 月發生在塔斯馬尼亞州亞瑟港大屠殺慘案中，這兩個年齡分別為 6 歲和 3 歲的孩子和他們的媽媽以及其他 32 名遇害者慘遭殺害，該事件促進澳洲聯邦和各州政府從速頒布《全國槍枝管制實施法案》。

資料來源：

《阿拉納和麥德琳基金會》官網 Parent perspectives on how schools handle bullying

<https://www.ncab.org.au/news-research/parent-perspectives-on-how-schools-handle-bullying/>

2016 年 7 月 28 日《雪梨晨鋒報》Many Australian parents not satisfied with how schools handle bullying, study finds

南澳大學 Report - The prevalence and effectiveness of anti-bullying strategies employed in Australian schools 全文報告下載

<http://www.unisa.edu.au/Global/EASS/EDS/Book%20Report%202016.pdf>

